证券代码：603527 证券简称：众源新材 公告编号：2026-005

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业绩预减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期业绩预告的具体适用情形：实现盈利，且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下降50%以上。

● 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5,200.00万元到7,1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减少5,629.25万元到7,529.25万元，同比减少44.22%到59.15%。

● 公司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6,600.00万元到-8,5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减少15,240.69万元到17,140.69万元，同比减少176.38%到198.37%。

●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5,200.00万元到7,1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减少5,629.25万元到7,529.25万元，同比减少44.22%到59.15%。

2、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6,600.00万元到-8,5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减少15,240.69万元到17,140.69万元，同比减少176.38%到198.37%。

（三）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2024年度公司业绩情况如下：

（一）利润总额：14,167.81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2,729.25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8,640.69万元。

（二）基本每股收益：0.40元。

三、本期业绩预减的主要原因

（一）控股子公司和子公司新项目投入尚未形成规模生产，效益未能完全体现，且投入转固后折旧等固定成本费用显著上升，对公司利润产生了一定的影响。

（二）受行业市场竞争加剧影响，产品加工费呈下降趋势，对公司的利润产生了一定的影响。

（三）公司为保障长远发展，本年加大了研发投入，相关费用在短期内有所增加，对公司的利润产生了一定的影响。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为公司根据经营情况的初步预测，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预计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31日

证券代码：603527 证券简称：众源新材 公告编号：2026-004

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1月提供担保的 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担保对象一	被担保人名称	安徽永杰铜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杰铜业")
	本次担保金额	15,800.0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含本次担保金额)	56,451.26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___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___
担保对象二	被担保人名称	安徽众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能源科技")
	本次担保金额	2,000.0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含本次担保金额)	2,900.00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___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___
担保对象三	被担保人名称	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源新材"或"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8,000.0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含本次担保金额)	47,000.00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___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___

注：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是全部担保人为被担保人提供的担保余额总计。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00
截至2026年1月30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204,891.26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101.92
特别风险提示	☑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担保总额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金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的情况下 ☑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因经营和发展需要，向银行申请了需提供担保的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为上述授信提供担保，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上述担保不存在反担保。相关担保情况如下：

序号	协议	担保方	被担保方	银行	担保金额(单位：万元)
1	《最高额保证合同》	众源新材	永杰铜业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	5,000.00
2	《最高额保证合同》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	5,000.00
3	《最高额保证合同》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	5,800.00
4	《最高额保证合同》	众源新材	新能源科技	中信银行	2,000.00
5	《保证合同》	永杰铜业	众源新材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以下简称"农业银行")	3,000.00
6	《保证合同》	永杰铜业	众源新材	农业银行	3,000.00
7	《保证合同》	安徽杰冠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杰冠商贸")	众源新材	浦发银行	2,000.00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2025年5月16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5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众源新材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众源新材关于预计2025年度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2025年5月17日披露的《众源新材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

序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年度预计担保额度(单位：万元)	截至2026年1月1日	截至2026年1月30日	
				担保余额(单位：万元)	担保余额(单位：万元)	可用担保额度(单位：万元)
1	众源新材	永杰铜业	86,900.00	45,651.26	56,451.26	30,448.74
2	众源新材	新能源科技	10,500.00	2,900.00	2,900.00	7,600.00
3	永杰铜业	众源新材	51,000.00	29,000.00	35,000.00	16,000.00
4	杰冠商贸		17,000.00	12,000.00	12,000.00	5,000.00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安徽永杰铜业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众源新材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	陶俊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223664201163P		
成立时间	2007年07月05日		
注册地	安徽省芜湖市南陵县经济开发区		
注册资本	贰亿圆整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有色金属及黑色金属的板、带、管、棒、排、线材的生产、销售及加工；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截至2025年9月30日/2025年1-9月(以下为单体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以下为单体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资产总额	185,116.16	159,964.57
	负债总额	127,863.15	111,834.50
	资产净额	57,253.00	48,130.07
	营业收入	103,356.00	113,377.31
	净利润	9,037.78	4,737.33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安徽众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众源新材持股51.25%		
法定代表人	奚海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207MA8NA8H58T		
成立时间	2021年10月18日		
注册地	安徽省芜湖市鸠江区湾里街道桥北工业园7号厂房		
注册资本	伍仟万元整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汽车零部件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金属制品研发；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隔热和隔音材料制造；通用零部件制造；金属结构制造；汽车零配件批发；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汽车新车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金属制品销售；电池销售；隔热和隔音材料销售；五金产品批发；企业管理咨询；进出口代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截至2025年9月30日/2025年1-9月(以下为单体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以下为单体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资产总额	21,777.85	35,605.15
	负债总额	18,151.78	32,152.82
	资产净额	3,626.08	3,452.33
	营业收入	19,986.34	26,718.59
	净利润	173.74	-247.92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 本部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封全虎持股26.42%，阮纪友持股9.68%。		
法定代表人	封全虎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200772821159Y		
成立时间	2005年04月06日		
注册地	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凤鸣湖北路48号		
注册资本	叁亿壹仟陆佰玖拾柒万壹仟贰佰圆整		
公司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经营范围	有色金属带箔生产、加工、销售；有色金属材料加工、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截至2025年9月30日/2025年1-9月(以下为单体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以下为单体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资产总额	265,687.17	236,719.45
	负债总额	104,791.89	73,845.13
	资产净额	160,895.28	162,874.32
	营业收入	121,737.55	138,491.65
	净利润	3,117.49	9,445.26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最高额保证合同》

保证人：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

债务人：安徽永杰铜业有限公司

1、担保额度：人民币伍仟万元整

2、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保证期间：按债权人对债务人每笔债权分别计算，自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4、无反担保。

（二）《最高额保证合同》

保证人：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

债务人：安徽永杰铜业有限公司

1、担保额度：人民币伍仟万元整

2、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保证期间：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4、无反担保。

（三）《最高额保证合同》

保证人：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

债务人：安徽永杰铜业有限公司

1、担保额度：人民币伍仟捌佰万元整

2、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保证期间：三年。

4、无反担保。

（四）《最高额保证合同》

保证人：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

债务人：安徽众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担保额度：人民币贰仟万元整

2、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保证期间：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4、其他股东未提供担保

5、无反担保。

（五）《保证合同》

保证人：安徽永杰铜业有限公司

债权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债务人：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担保额度：人民币叁仟万元整

2、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保证期间：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4、无反担保。

（六）《保证合同》

保证人：安徽永杰铜业有限公司

债权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债务人：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担保额度：人民币叁仟万元整

2、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保证期间：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4、无反担保。

（七）《保证合同》

保证人：安徽杰冠商贸有限公司

债权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

债务人：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担保额度：人民币贰仟万元整

2、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保证期间：至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4、无反担保。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是为了满足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的生产经营需要，保障其业务持续、稳健发展。本次担保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被担保对象具备偿债能力，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因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是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公司对其经营管理、财务等方面具有控制权，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6年1月30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对外担保总额204,891.26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不包含少数股东权益）的101.92%，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152,551.26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不包含少数股东权益）的75.88%，无逾期担保。公司未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含本次担保金额）

特此公告。

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31日

证券代码：600678 证券简称：四川金顶 编号：临2026—002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业绩预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期业绩预告的适用情形：净利润实现扭亏为盈。

●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金顶"或"公司"）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约为1,050万元至1,550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事项后的净利润约为500万元至750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约为1,050万元至1,550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事项后的净利润约为500万元至750万元。

（三）业绩预告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为公司根据经营情况的初步预测，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利润总额：-832.76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918.82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869.96万元。

（二）每股收益：-0.0550元。

三、本期业绩实现扭亏为盈的主要原因

（一）主营业务影响

1、2025年年度，公司预计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实现扭亏为盈，主要原因是受到国家整体经济形势好转影响，特别是公司所在四川区域经济形势变化，同时公司投建的金顶顺采废石（尾矿）综合利用生产线建设项目投产，公司主要产品石灰石产品结构进一步优化，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相比上年同期有较大幅度增加。

2、经公司自查，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可能发生损失的部分预付货款充分计提坏账损失，影响公司报告期利润减少约为1,800万元。

（二）非经常性损益的影响

公司在2025年一季度处置子公司开物信息部分股权不再实施控制，由成本法核算改按权益法核算确认了投资收益1,393.66万元。

四、风险提示

除上述事项外，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301105 证券简称：鸿铭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6

广东鸿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预计净利润为负值；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00	~	-1,200	-997.0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400	~	-1,600	-1,463.1

注：本公告格式中的"万元"均指人民币万元。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数据是广东鸿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就业绩预告有关重大事项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重大分歧，具体数据以最终审计结果为准。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预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主要原因为：

1、行业下游投资需求仍比较低迷，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公司营业收入、毛利总额未达预期。

2、出于谨慎考虑，公司对长库龄且无使用价值的存货及部分长账龄且收回可能性较低的应收账款计提了对应的减值准备。

3、2025年度非经常性损益对净利润的影响因素主要是政府补助、闲置资金理财取得的投资收益所致。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董事会关于本期业绩预告的情况说明。

特此公告。

广东鸿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1月31日

证券代码：601700 证券简称：风范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6

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终止收购北京炎凌嘉业智能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51%股权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交易终止事项尚需提交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进行审议，且尚需与交易对方协商签署终止本次收购的相关协议。如公司最终单方终止本次交易且交易各方未就终止协议的具体条款达成一致意见，公司存在由此承担相关违约责任的法律风险。敬请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次交易概述

2026年1月24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北京炎凌嘉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51%股权的议案》，具体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收购北京炎凌嘉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51%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

2026年1月26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购买炎凌嘉业事项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26】0216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购买炎凌嘉业事项的问询函公告》（公告编号：2026-015）。

二、终止本次交易的原因

自公告本次交易事项以来，公司及交易各方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积极推动本次交易相关的各项工作；同时，公司收到《问询函》后高度重视，立即组织相关人员对《问询函》中所涉及的问题进行认真研究、讨论并逐项核查，积极推进回复工作。过程中，公司与交易对方积极磋商和慎重探讨，并结合内部、外部及各方意见，与交易各方达成一致后认为目前实施本次交易的条件尚未完全成熟，拟决定终止本次交易。

三、终止本次交易的决策程序

本次终止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进行审议，后续公司将召开董事会审议终止本次收购的相关事项，并与交易对方协商签署终止本次收购的相关协议。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终止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终止本次交易事项是经公司审慎研究，并与交易各方初步协商一致的结果。终止本次交易事项不会对公司现有生产经营活动、财务状况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未来的发展战略。本次交易最终是否终止仍存在不确定性，如公司最终单方终止本次交易且交易各方未就终止协议的具体条款达成一致意见，公司存在由此承担相关违约责任的法律风险。未来公司将继续围绕既定的战略目标开展各项经营工作，在合适的时机与条件下，与炎凌嘉业探讨各类业务合作机会，积极寻求发展机会。

特此公告。

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601606 证券简称：长城军工 公告编号：2026-001

安徽长城军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业绩预告的具体适用情形：净利润实现扭亏为盈。

● 公司预计2025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710万元至1,01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实现扭亏为盈。

● 预计2025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600万元至-1,200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5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710万元至1,01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实现扭亏为盈。

2. 预计2025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600万元至-1,200万元。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2024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6,327.71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7,799.93万元。

（二）每股收益：-0.50元。

三、本期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

（一）主营业务的影响，一是积极开拓市场，营业收入稳步增长；二是聚焦强军首责，加强产品生产过程管控，持续优化成本控制能力，积极开展降本增效工作，盈利能力提升。

（二）非经常性损益的影响，报告期内确认的部分非经常性损益对当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产生了积极影响，主要来源于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等。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尚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最终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长城军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31日

证券代码：601858 证券简称：中国科传 公告编号：2026-005

中国科技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 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管理委托方：中国科技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现金管理受托方：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银行"）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证券"）

● 现金管理金额：人民币11,500万元

● 现金管理产品名称及产品期限：中信银行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27346期；银河证券"银河金鼎"收益凭证14147期。

● 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5月21日召开了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进度和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7.60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选择适当的时机，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阶段性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国债逆回购等保本型产品，且该等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以上资金额度自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有效，可以滚动使用。公司监事会、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

● 风险提示：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时，将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政策风险、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因素影响，导致收益波动。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现金资产收益，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进度和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在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现金管理金额

人民币11,500万元。

（三）资金来源

公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四）投资方式及现金管理产品的基本情况

中信银行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27346期

受托方名称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产品名称	中信银行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27346期
产品金额	8,000万元
产品类型	结构性存款
收益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型
存款币种	人民币
预期年化收益率	1.20%-1.76%
成立日	2026-01-31
起息日	2026-01-31
到期日	2026-07-30
产品期限	180天
收益分配方式	本金及收益于产品到期日后0个工作日内根据实际情况一次性支付，如中国法定节假日或公休日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

银河证券"银河金鼎"收益凭证14147期

受托方名称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产品名称	"银河金鼎"收益凭证14147期
产品金额	3,500万元
产品类型	收益凭证
收益类型	固定收益型
存款币种	人民币
预期年化收益率	1.60%（年化）
成立日	2026-01-30
起息日	2026-04-27
到期日	2026-04-27
产品期限	88天
收益分配方式	本金及收益支付日一次性返还投资者认购金额并支付到期收益金额
是否构成关联关系	否

以上投资产品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5月21日召开了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进度和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7.60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选择适当的时机，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阶段性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国债逆回购等保本型产品，且该等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以上资金额度自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有效，可以滚动使用。

公司监事会、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

三、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仅限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国债逆回购等保本型产品，风险可控，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相关现金管理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现金管理事宜的有效开展、规范运行以及资金安全。拟采取的具体措施如下：

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投资产品，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

公司财务部负责具体操作，将实时关注和分析现金管理产品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公司审计部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公司将根据监管部门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735,951.16	724,618.01
负债总额	190,541.83	167,947.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37,502.70	548,088.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714.54	9,444.05

（二）财务指标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1,5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74,730.05万元的比例为15.39%，不存在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增加现金资产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招商大额存单	10,000	10,000	319.58	0
2	中信大额存单	5,000	5,000	161.6	0
3	中信大额存单	10,000	10,000	317.78	0
4	中信大额存单	7,500	7,500	238.33	0
5	交行结构性存款	6,000	6000	56.25	0
6	招商结构性存款	10,000	10,000	32.41	0
7	银河证券收益凭证	9,000	9,000	38.93	0
8	银河证券收益凭证	10,000	10,000	104.42	0
9	招商大额存单	10,000	-	-	10,000
10	招商定期存款	5,000	-	-	5,000
11	中信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27.86	0
12	银河证券收益凭证	15,000	15,000	74.94	0
13	中信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23.18	0
14	中信结构性存款	7,000	7,000	30.21	0
15	交行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37.03	0
16	中信大额存单	5,000	-	-	5,000
17	招商结构性存款	10,000	10,000	70.52	0
18	中信结构性存款	6,500	6,500	28.85	0
19	银河证券收益凭证	13,000	13,000	33.62	0
20	中信大额存单	10,000	-	-	10,000
21	中信大额存单	5,500	-	-	5,500
22	招行结构性存款	10,000	-	-	10,000
合计		179,500	134,000	1,595.51	45,500
目前已使用的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含本次）				57,000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				19,000	
募集资金总现金管理额度				76,000	

六、风险提示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时，将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政策风险、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因素影响，导致收益波动。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科技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31日

证券代码：601633 证券简称：长城汽车 公告编号：2026-011
转债代码：113049 转债简称：长汽转债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告所载2025年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根据《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可能存在差异，具体数据以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026年1月30日，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以书面传签方式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全体董事会成员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业绩快报的议案》，表决结果如下：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公司2025年年度业绩快报情况如下：

一、业绩快报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二、2025年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合并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总收入	2,227.90	2,021.95	2,021.94	10.19
营业收入	2,227.90	2,021.95	2,021.94	10.19
营业利润	114.59	139.21	138.63	-17.34
利润总额	116.84	142.83	142.26	-17.87
净利润	99.12	126.92	126.60	-21.71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9.12	126.92	126.60	-21.71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1.58	97.35	96.95	-36.4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6	1.49	1.49	-22.1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82	17.20	17.15	减少5.33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	2,255.94	2,172.66	2,177.20	3.62
总负债	1,376.67	1,382.70	1,387.27	-0.76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879.28	789.88	789.85	11.32
少数股东权益	-	0.08	0.08	-100.00
股本（亿股）	85.58	85.56	85.56	0.02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0.27	9.23	9.23	11.27

三、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公司实现销量和营业收入的同比增长，同时加速构建直连用户的新渠道模式，以及加大新车型、新技术的上市宣传及品牌提升，投入增加导致净利润下降。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快报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备查文件

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特此公告。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601633 证券简称：长城汽车 公告编号：2026-010
转债代码：113049 转债简称：长汽转债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决议 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6年1月30日，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以书面传签方式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会议资料已提前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审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业绩快报的议案》

（详见《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业绩快报》）

审议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300958 证券简称：建工修复 公告编号：2026-001

北京建工环境修复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2、业绩预告情况：预计净利润为负值

（1）以区间数进行业绩预告的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800	~	-6,800	-5,339.3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9,400	~	-7,300	-6,611.67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的相关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本年度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从项目资金来源、支付进度、项目收益水平、招标方信用、营商环境等角度加强了对相关业务的综合筛选，相关业务承接及履约情况较往年度有所下降，导致收入有所降低，利润减少。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余额虽有所下降，但仍处于较高水平，减值计提持续拖累利润表现。

经过公司近两年持续加强应收账款催收力度，公司经营性净现金流进一步得到改善，扭转自2022年以来公司经营性净现金流持续三年为负的局面。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的相关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公司董事会关于2025年度业绩预告的情况说明。

特此公告。

北京建工环境修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600528 证券简称：中铁工业 编号：临2026-002

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28日、2025年6月27日分别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具体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29日披露的《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08），以及2025年6月28日披露的《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20）。

近日，公司收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签字注册会计师变更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原委派邹吉丰和郭云华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由于郭云华工作调整，现委派杨平接替郭云华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变更后的签字注册会计师为邹吉丰和杨平。

二、新任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基本情况

杨平2022年12月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自2024年11月开始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杨平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1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有关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最近三年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过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纪律处分。

三、本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已有序交接，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三十一日

股票代码：601798 股票简称：蓝科高新 编号：2026-003

甘肃蓝科石化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购买 暨关联交易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交易概述

为优化甘肃蓝科石化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资产结构，支持公司工程业务强链补链，推动公司向能源装备整体解决方案服务商转型，进一步改善上市公司经营状况，2025年4月16日，公司与中国浦发机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浦发"）签署《意向协议》，公司拟以现金方式收购中国浦发持有的机械工业上海蓝亚石化设备检测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亚检测"）100%股权及中国空分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空分"）51%股权。2025年10月31日公司与中国浦发签署《意向协议之补充协议》，变更为公司拟以现金方式收购中国浦发持有的中国空分51%股权（以下简称"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或"本次交易"）。

根据初步测算，本次交易预计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但不构成重组上市。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不涉及上市公司发行股份，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的变更。

二、本次交易事项的进展情况

自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提示性公告以来，公司及相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重组的各项工作。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已聘请本次交易的中介机构，公司及各中介机构正在开展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方案论证、审计、评估、尽职调查等各项工作。

三、本次交易的后续工作安排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相关各方正有序推进本次交易涉及的审计、评估等各项工作。截至目前，中国浦发所持拟转让标的股权已解除冻结，且已取得质押权人同意办理解除质押的函件。同时正与交易相关方就交易方案及交易协议的具体内容进行磋商。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召开董事会、股东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事项，同时披露重组报告书（草案）、法律意见书、审计报告、评估报告等相关文件。

四、风险提示

1、本次交易尚处于筹划阶段，交易各方尚未签署正式的交易协议，具体交易方案仍在商讨论证中，相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

2、本次交易尚需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必要的决策和审批程序，本次交易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3、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二条、《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4号——停复牌》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不停牌，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分阶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在上述指定报刊和网站刊登的公告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甘肃蓝科石化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31日

证券代码：301008 证券简称：宏昌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6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2,098.63万元至2,623.29万元	盈利：5,246.57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50%至6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974.25万元至1,363.95万元	盈利：3,897.00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65%至75%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的相关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已就本次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因计提公司可转债利息、员工持股计划的股份支付及原材料价格上涨等原因共同增加所致。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财务数据公司将在2025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31日

证券代码：600816 证券简称：建元信托 公告编号：临2026-003

建元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诉讼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二审已判决。

● 建元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被上诉人（一审被告）。

● 涉案的金额：4.02亿元。

● 是否会对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本次二审已判决案件对公司本期利润或者期后利润未产生影响。

一、前期诉讼进展情况

公司前期于《诉讼公告暨前期诉讼进展公告》（编号：临2020-060）、《诉讼进展公告》（编号：临2025-014）、《诉讼进展公告》（编号：临2025-026）中披露了涉及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证资管"）的一宗案件，该案件原告为东证资管，被告为本公司，涉诉金额4.02亿元。上海金融法院作出（2020）沪74民初2489号《民事判决书》，判决驳回原告东证资管的诉讼请求。因不服上述判决，东证资管提起上诉。公司于2026年1月29日收到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2025）沪民终419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

"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二审案件受理费2,051,524.83元，由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负担。

本判决为终审判决。"

二、相关诉讼事项对公司本期利润或者期后利润等的影响

本次二审已判决案件对公司本期利润或者期后利润未产生影响。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建元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三十一日